中共盐池县委宣传部

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维护

经费2019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盐党办发〔2019〕75号），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2019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0〕83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对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进行了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财预（公共预算）2019第227号文件,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下达60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9年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60万元，资金到位6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该项目按照使用要求和支付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实际总支出为60万元，付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60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3、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明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60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无结转结余。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2019年村级综合文化服务共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1000余场次。

（2）质量指标：该项目验收为合格。

（3）时效指标：该项目在2019年内完成支付。

（4）成本指标：该项目全年经费60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加快建设“乡村振兴、脱贫富民”两个示范县。

（2）社会效益：引导群众，自觉肩负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培育向上向善的力量。

（3）可持续影响：推动村级综合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丰富广大群众文化文艺活动与全国全区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提供有力的思想舆论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已完工，基本情况是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92%。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明显，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已完成支付，均达到了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87分。

（二）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中共盐池县委宣传部

2020年12月2日